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06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

- 一、宗旨：為提倡推廣地板滾球運動，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專業知識及指導技能為目的，提升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素質，積極提高我國裁判在國際間之地位，繼而為國爭光。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承辦單位：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 四、協辦單位：台北市肢體殘障協會
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
臺北市立大學運動器材科技研究所
 - 五、講習項目：地板滾球（A、B、C 級）
 - 六、講習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8 時起至 11 月 19 日下午 5 時止共 3 天（星期五至星期日）。
 - 七、講習地點：台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 C617 會議室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101 號）
 - 八、參加資格：
 - （一）C 級：

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18 歲，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含同等學歷）品行端正，嫻熟該種運動規則及裁判技術，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之特性有充分瞭解與熱忱者，均可報名參加；經參加該講習會考試合格者，由本會發給該項運動 C 級裁判證照。
 - （二）B 級：
 - （1）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20 歲以上，取得本會該項運動種類 C 級裁判證二年以上，並具有實際執法經驗者。
 - （2）取得教育部體育署中級專任運動教練資格或本會認定之全國性單項運動組織取得該項運動種類 B 級裁判證者。
- 以上前二項需每年至少需執法二場次以上，並須由申請者提出執法證明（如裁判聘書等等）。

(三)A級：

- (1)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以上取得本會該項運動種類B級裁判證三年以上，並具有實際執法經驗者。
 - (2)取得教育部體育署高級專任運動教練資格或本會認定之全國性單項運動組織取得該項運動種類A級裁判證者。
- 以上前二項需每年至少執法二場次以上，並須由申請者提出執法證明（如裁判聘書等等）。

九、報名：一律採通訊報名

- (一)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整。

證照費：新台幣 300 元整。

註：報名時先繳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經參加學科、術科考試通過合格學員，再繳證照費新台幣 300 元，本會始核發該項運動種類裁判證照。

- (二)報名地點：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報名地址：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 樓

聯絡電話：(02)87711450 傳真電話：(02)27782409

聯絡人：黃孟亮、張銘峯

郵政劃撥帳號：16788258

戶名：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 (三)報名時請詳填報名表並浮貼 1 吋半身照片 1 張（背面請書寫姓名、參加級別）連同匯款單收據影本寄送本會；參加 B 級或 A 級學員需再檢附本會認可證照及實習證明影本。

- (四)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截止（郵戳為憑）。

報名額滿提前截止。

註：1. 所填報名參加本講習會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

2. 本講習會參加學員及工作人員投保 300 萬元人身保險（含死亡、傷殘及醫療給付）但亦要以政府規定保險公司投保額度為準。

十、課程內容：詳見課程表。

十一、實施方式：

- (一)由本會聘請國內外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座。
- (二)參加講習之學員由本會報請有關單位給予公(差)假。
- (三)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住宿請自理(由本會提供午餐便當)。
- (四)報名人數：以 50 人為限。
- (五)學科及術科測驗各達 70 分以上及格者，本會始核發證書及證照，如學、術科未達標準，但講習期間未缺課者始核發證書證明授課時數。
- (六)講習會期間缺課(含請假)超過四節以上，不予核發證書。
- (七)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當即在網站公告，並個別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

十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十三、本辦法經呈報教育部體育署同意備查後辦理。

106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裁判講習會課程表

	11月17日 (星期五)	11月18日 (星期六)	11月19日 (星期日)
08.00 10.00	報到暨開訓典禮	地板滾球 規則簡介	地板滾球 實作及術科測驗
	賴復寰		
	國內外身心障礙 運動發展概況		
10.00 12.00	賴復寰	林 恬	林 恬 / 武而謨
	適應體育概論		
12.00 13.00	午餐/休息		
13.00 15.00	裁判職責與素養	地板滾球 裁判實務 (賽事規劃、裁判守則、 技術規則術語、判例說明)	學科測驗
	林國棟		林 恬 / 武而謨
15.00 17.00	體位分級 復健概論	林 恬	綜合座談
	體位分級中心		林 恬 / 武而謨

*講師邀約中，如有異動，以網路公告為主，將不另行通知。

講師介紹

賴復寰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秘書長
 林國棟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選訓委員會主任委員
 武而謨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委員會召集人、振興醫院物理治療師
 林 恬 地板滾球國際裁判、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秘書長

106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裁判講習會報名表

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C 級 <input type="checkbox"/> B 級 <input type="checkbox"/> A 級裁判講習					裁判證號 (報名 B、A 級者)			_____-裁_____ (請檢附裁判證影本)		
中 文 姓 名										申請人 1 吋照片 1 張 浮 貼 處 背面請書寫姓名
英 文 姓 名	(需與護照英文姓名同)									
出 生 日 期	民國 年 月 日				性 別					
身 份 證 字 號										
學 歷										
服 務 單 位							職 務		是否需 要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服 務 單 位 地 址										
聯 絡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公：()				行 動 電 話		宅：()			
E-mail										
午 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1. 講習日期：106 年 11 月 17 日至 19 日 2. 講習地點：台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 C617 會議室 (台北市忠誠路二段 101 號) 3. 費 用：報名費 500 元、證照費 300 元 4. 報名截止日期：即日起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以郵戳為憑)。(額滿提前截止) 5. 有關內容請詳閱實施辦法。										
上項資料同意提供地板滾球運動及有關相關機構業務利用 (如保險公司等等)，主、 協辦單位與相關業務機構均需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善盡維護保密之責。										
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